

证券代码：000932

证券简称：华菱钢铁

公告编号：2009-27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200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行中期票据。具体内容见2008年12月3日和12月19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接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（中市协注[2009] MTN55号）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，核定本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35亿元，有效期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。本次中期票据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，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。募集资金计划用于补充中期流动资金和置换银行借款等。

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9年8月4日